

大姚县 2023 年“99 公益日·博爱楚雄·绿美大姚” 项目执行情况公示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全面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和人民生态福祉，助力“绿美大姚”建设，2023 年“99 公益日”活动期间，大姚县红十字会携手县教育体育局等部门组织开展“99 公益日·博爱楚雄·绿美大姚”网络筹款倡议。期间，全县机关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爱心企业和广大师生、各界爱心人士积极参与爱心助学网络捐款，127 个爱心团队，31727 人次共筹款 422194 元。经县红十字会走访充分收集捐款人意愿，并与县教育体育局协商，实施了“绿美校园”建设项目。现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实施内容

按照云南省红十字微公益项目实施要求，严格项目管理，规范实施程序，项目建设包括校园绿化、生态保护、节能环保、宣传教育等内容。

1.校园绿化：根据各项目点校园的实际情况进行合理安排，采用了多种绿化方式，建设有草坪、花坛、小树林等，有效提高校园绿化覆盖率，营造优美的校园环境。

2.生态保护：结合实际采取生态保护措施，建立生态走廊、设置微型生态保护区等，加强了校园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合理利用资源减少污染，保护校园的生态平衡。

3.节能环保：采用了多种节能环保措施，如安装太阳能热水

器、使用节能照明灯具等，推广节能环保技术，提高校园的能源利用效率，减少能源浪费。

4.宣传教育：在校园内外开展宣传活动、举办讲座等，增强了师生对绿化美化的认识和重视程度，校园绿化美化的宣传教育得到加强，全校师生的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明显提高。

二、资金使用情况

严格按照公益事业捐赠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执行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，县属学校项目点使用资金 268225 元，乡镇学校项目点使用资金 153969 元，合计 422194 元。

各项目点（学校）执行情况要及时向社会公示，同时也接受各级各部门及社会监督，监督电话：0878-6222166。

